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青格达湖卫生院是一所集医疗、预防、保健、公共卫生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卫生院，主要承担辖区内 6081 人口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我院位于高新区青格达湖乡，于 1992 年 07 月正式挂牌成立，现有业务用房 492 平方米。

（一）卫生院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综合提供预防、保健和基本医疗等综合性服务。

1、建立和管理的居民档案，进行信息采集、体格检查、归档保管、配备电子信息卡、入户服务、随访更新。

2、定期开展健康教育活动。发放健康教育折页、健康教育处方和健康手册，并播放和宣传音像资料。开展宣传教育的效果。

3、加强农村疾病预防控制，做好传染病、地方病防治和疫情等农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工作，重点控制严重危害农民身体健康的传染病、地方病、职业病和寄生虫病等重大疾病。

4、认真执行儿童计划免疫。为适龄儿童建立儿童档案，并为其接种各类疫苗。积极开展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防治工作。

5、做好农村孕产妇和儿童保健工作，提高住院分娩率，改善儿童营养状况。提供孕妇营养、心理等健康指导。对儿童进行体格检查，生长发育的评估，口腔检查和保健咨询。

6、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普及疾病预防和卫生保健知识，指导群众改善居住、饮食、饮水和环境卫生条件，引导和帮助农民建立良好的卫生习惯。

7、对 65 岁及以上的老年人进行每年一次健康管理服务。提供免费的体检、和老年人自我保健及伤害预防、自救等健康指导，并建立老年人档案。

8、做好重性精神病患者的随访工作。对其病情进行评估，督促服药，健康教育和康复指导。并定期对其进行体检。

9、对糖尿病高危人群、高血压高危人群的登记管理工作。提供健康检查、用药指导、病情监测、行为干涉等工作。

10、对辖区内的适龄儿童和 65 岁以上老人进行中医药健康指导，并提供相关服务。

11、开展内科门诊、检验、B 超、心电图等基本检查，保证青格达湖乡辖区基本医疗。

（二）受区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承担所在乡公共卫生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62.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2.3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42.3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6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2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1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91.0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4.9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86.1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86.10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453.40	支出总计	453.40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33.97	33.9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7	33.97	33.9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5	22.65	22.6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	11.32	1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65	189.56	189.56					120.00	4.99	86.10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9.41	172.72	172.72					120.00	3.92	42.78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339.41	172.72	172.72					120.00	3.92	42.78	
210	04		公共卫生	44.39								1.06	43.33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34								1.01	43.33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05								0.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16.8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1	14.01	14.0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3	2.83	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	18.78	18.7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8	18.78	18.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18.78								
			总计	453.40	242.31	242.31					120.00	4.99	86.1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33.9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7	33.9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5	22.6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	1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0.65	193.48	207.17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339.41	176.64	162.78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339.41	176.64	162.78
210	04		公共卫生	44.39		44.39
210	04	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4.34		44.34
210	04	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0.05		0.0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1	14.0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3	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	18.7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8	18.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总计	453.40	246.24	207.1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42.3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42.3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33.97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56	189.5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	18.78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42.31	支出总计	242.31	242.3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33.97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7	33.9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65	22.65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2	11.3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9.56	189.56	
210	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72.72	172.72	
210	03	02	乡镇卫生院	172.72	172.72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84	16.84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4.01	14.0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3	2.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78	18.78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78	18.7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总计	242.31	242.3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1.77	231.77	
301	01	基本工资	58.32	58.32	
301	02	津贴补贴	16.53	16.53	
301	03	奖金	46.30	46.30	
301	07	绩效工资	40.04	40.0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65	22.65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2	11.3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01	14.0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83	2.8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9	0.9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8.78	18.7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48		9.48
302	01	办公费	0.48		0.48
302	05	水费	0.28		0.28
302	06	电费	0.57		0.57
302	07	邮电费	0.33		0.33
302	08	取暖费	1.68		1.68
302	11	差旅费	0.79		0.79
302	13	维修（护）费	0.03		0.03
302	16	培训费	0.79		0.79
302	18	专用材料费	0.05		0.05
302	28	工会经费	1.05		1.0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		3.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6	1.06	
303	02	退休费	1.06	1.06	
		总计	242.31	232.83	9.48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 障基金补 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总计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91.09	4.99	3.92		1.06	86.10		86.10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	1.74	1.74	1.74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	2.18	2.18	2.18						
乌财社【2025】68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1.01	1.01			1.01				
乌财社〔2025〕9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通知》	0.05	0.05			0.05				
单位自有资金-运行经费	86.10					86.10		86.10	
总计	91.09	4.99	3.92		1.06	86.10		86.1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453.40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部门收入预算 453.4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42.31 万元，占 53.44%，比上年预算增加 54.91 万元，增长 29.3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在职人员工资增资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20.00 万元，占 26.47%，比上年预算增加 50.51 万元，增长 72.69%，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医疗业务的扩展和患者数量的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4.99 万元，占 1.10%，比上年预算增加 4.9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5 年末新增的职工采暖补贴及人员工资共计 4.99 万元，因未能在当年完成发放，按规定结转至 2026 年使用，导致财政拨款结转增加。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86.10 万元，占 18.99%，比上年预算增加 86.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未安排相关预算，2026 年严格按照预算编制要求，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及基本医疗运转经费 86.10 万元纳入预算统筹安排使用。

三、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支出预算 453.4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6.24 万元，占 54.31%，比上年预算增加 58.83 万元，增长 31.39%，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在职人员工资增资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207.17 万元，占 45.69%，比上年预算增加 137.68 万元，增长 198.13%，主要原因是较 2025 年相比，2026 年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及基本医疗运转经费纳入本年度项目支出。

四、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42.3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2.3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97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在编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保障缴费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189.56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18.78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在编人员公积金经费支出。

五、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42.3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42.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4.91 万元，增长 29.30%，主要原因是本年新增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在职人员工资增资社保医保公积金基数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增加。

项目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3.97 万元，占 14.02%。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89.56 万元，占 78.23%。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8.78 万元，占 7.7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3 万元，增长 19.71%，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人员工资调整，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32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本年新增在编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款）乡镇卫生院（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7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3 万元，增长 2.51%，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人员工资调整，社保缴费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本年新增在编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本年新增在编人员公务员医疗缴费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7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本年新增在编人员公积金缴费支出。

六、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42.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2.8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9.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 关于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91.0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4.99 万元，非财政拨款 86.10 万元，其中：

1. 2025 年年末采暖补贴变动结转 1.74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支付人员 2025 年采暖补贴。

2. 2025 年年末工资变动结转 2.18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支付人员 2025 年补发工资。

3. 单位自有资金-运行经费结转 86.10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日常办公经费及药品费用支出。

4. 乌财社〔2025〕92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重大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通知》结转 0.05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冷链办公经费支出。

5. 乌财社【2025】68 号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结转 1.01 万元，主要用于：青格达湖卫生院日常办公经费支出。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9.4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7 万元，增长 21.38%，主要原因是青格达湖卫生院办公经费支出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政府采购预算 1.1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1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2026 年，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4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1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492.00 平方米，价值 96.57 万元。

2. 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0.00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0.00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67.30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1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00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20.0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 (盖章)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青格达湖卫生院			
部门联系人		马巧玲	联系电话	18129418750	
年度绩效目标		<p>高新区 (新市区) 青格达湖卫生院基本工作职能: 以公共卫生服务为主, 提供预防接种、妇幼保健、全民体检、基本医疗康复、健康教育和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等为内容的综合性服务, 其次受卫生行政主管部门的委托, 承担所在乡的公共卫生管理工作。2026 年重点工作如下: 1、扎实推进全民健康体检工作, 持续提升辖区居民健康保障水平。按计划有序开展全民健康体检, 2026 年完成体检人数不少于 1700 人。统筹覆盖辖区四个行政村, 每村安排 2 至 3 天集中体检时段, 提前精准通知体检注意事项, 广泛动员居民主动参与, 同时面向重点人群扩大免费体检覆盖范围, 切实做到应检尽检、早筛早防。2、全面规范居民健康档案管理, 不断提升健康档案建档率与完整率。通过入户走访、现场义诊、集中服务等多种形式, 精准推进健康档案建档工作。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慢性病患者等重点人群为核心, 建立统一、规范、完整的居民基本健康档案, 实行动态更新、逐年完善, 确保辖区居民建档不漏一户、不落一人, 持续提升健康档案规范化管理水平。3、优化医护队伍结构配置, 稳步提升卫生技术人员占比与专业服务能力。持续加强医疗质量管理与人才队伍建设, 组织医护人员常态化开展业务学习、技能培训与经验积累, 全面提升临床诊断水平与专业护理能力。4、全面落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筑牢辖区居民健康服务底线。规范开展 15 项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强化医护人员业务学习与技能提升, 严格执行医疗护理操作规程, 健全护理质量督查、责任人把关与日常督导机制, 坚决防范护理差错与医疗纠纷。全面加强医疗全过程质量管理, 做好组织、计划、协调与闭环管控, 持续提升全院医疗技术水平, 确保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落地见效、惠及全民。5、持续提升门诊服务效能与药品管理水平, 切实增强群众就医获得感。2026 年稳步提高门诊就诊人次, 深入开展以病人为中心的优质服务活动, 强化医务人员责任意识, 改善服务态度、提升服务质量, 严格恪守《医德规范》, 认真执行“三个一切”工作要求, 全面落实“一声您好相问、一把椅子让座、一杯热茶暖手、一张处方明白”服务标准。严格规范药品管理, 积极稳妥实施基本药物制度, 统一思想、转变用药理念, 规范执行基本药物配备使用要求, 保障临床用药安全、有效、可及。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 紧密结合基层医疗服务实际, 进一步加强党的思想、组织、医德医风建设, 不断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效能, 更好履行基础医疗及公共卫生职能, 促进卫生事业的发展, 确保全年工作任务目标完成。</p>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 (万元)	
		财政资金 (万元)	上级安排	1.06	
			本级安排	246.24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120.00	
		合计:		367.3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辖区内居民健康档案建档率	>=82%	高新区 (新市区) 青格达湖	20

				卫生院 2026 年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卫生技术人员数占全院职工 比例	$\geq 90\%$	高新区（新市 区）青格达湖 卫生院 2026 年 工作计划	19
	数量指标	服务辖区居民基本公共卫生 项目	=15 项	高新区（新市 区）青格达湖 卫生院 2026 年 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门诊就诊人次	≥ 5000 人次	高新区（新市 区）青格达湖 卫生院 2026 年 工作计划	18
	数量指标	全民健康体检人数	≥ 1700 人次	高新区（新市 区）青格达湖 卫生院 2026 年 工作计划	1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项目名称		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经费				项目负责人	卞雪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20.00	
项目总体目标		为保障辖区政府所属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顺利落实基本药物制度，确保药品、耗材及时供应以满足门诊服务需求，2026 年计划投入 120 万元医疗卫生机构运行经费，专项用于基本药物采购、支付劳务派遣人员工资等相关支出。通过完成药品耗材采购、人员配备等既定任务，实现基层基本药物制度全覆盖，同时将采购成本、人员开支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进而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与区域居民健康保障水平，优化群众就医体验，推动辖区医疗服务质量与居民满意度稳步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药物配置使用占比	>=90%	历史标准	9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药品耗材采购次数	>=40次	历史标准	57 次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药物制度覆盖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采购计划按期完成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药品耗材到货入库及时率	=100%	历史标准	100%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药品耗材采购费用	<=31万元	历史标准	24.9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其他运行经费	<=89万元	历史标准	29.54 万元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辖区内居民卫生服务质量、保障居民健康	有效	历史标准	基本达成目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辖区居民满意度	>=95%	历史标准	96%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青格达湖卫生院

2026年2月6日